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JI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匯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968)

**補充公佈
補救措施**

本公告乃由匯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9日、2025年3月27日及2025年6月27日的公告（統稱為「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2024年年度業績及延遲寄發2024年年報。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為避免日後再次出現類似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3.49(1)條及第13.46(2)條規定的情況，本集團會採取或加強以下補救措施（「補救措施」）及改善方案，以確保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i) 設立協調小組與強化問責機制

本公司已於2025年第三季起成立專責協調小組（「協調小組」），負責持續監察財務部門的整體工作量、項目進度（特別是財務報表編制的關鍵里程碑）和人員配置，並定期向管理層匯報狀況，提前識別可能影響財務業績準時發佈的任何風險。本集團財務管理層對本集團所有財務及會計事宜全面負責，倘忽視協調小組提出的預警且未及時採取補救行動，以致業績延遲發佈，相關管理層將承擔管理責任。此外，本公司已實施明確之績效管理流程，適用於持續未能達成明確績效標準、且經過培訓和支援後仍未見改善的員工。此問責機制旨在確保人員配置相關風險得以及時上報及處理。

協調小組已建立一套量化的關鍵風險指標體系，以客觀識別及評估風險。該體系涵蓋對關鍵崗位員工之工作量飽和度的持續監察、對財務報告編制項目進度偏差的嚴密追蹤，以及根據離職傾向、壓力水平及技能稀缺性等因素評估關鍵人員風險指數。此量化方針旨在提升風險預警能力。

此項措施已經全面落實執行，目前正按預期計劃推進。

(ii) 進行特別薪資評估

為應對當前行業挑戰及加強保留關鍵人才，本公司已於2025年年底前實施特別薪資評估，旨在識別及獎勵兩類核心員工：(1) 於財務報告編制、合併及現金流管理等關鍵職能持續表現卓越的員工；(2) 被指定為關鍵崗位替代人員並展現卓越學習及適應能力的員工。截至目前，此項措施對達成預期目標產生積極作用。

就獎勵方案而言，本公司將考慮單獨或綜合採用多元化激勵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提供分期兌現的留任津貼，以將核心員工的留任與本集團未來若干關鍵財務報告週期直接掛鉤；授予高於市場平均水平的特別薪資調整，以表彰員工突出貢獻及稀缺價值；以及通過授予股權等長期激勵方案，使其個人利益與本公司的長遠發展緊密結合，共同應對行業週期性挑戰。

該等措施旨在通過穩定及激勵核心團隊，為本公司未來年度業績編制及其他關鍵財務工作提供持續性與穩定性，從而降低於關鍵時期因人員流動導致運作中斷之風險，並有效應對在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中保留關鍵人才的核心問題。

(iii) 持續及擴闊員工培訓以強化替代人員之安排

為確保本集團財務團隊持續符合專業標準，本公司已推行全面的培訓機制，並已舉辦兩次內部員工分享會及兩次香港上市規則規定財務審計專項培訓。本公司相信透過結合內部資深員工主導之經驗分享、引入外部專家及核數師之專業課程，以及於非報表期實戰測試等多元化培訓，可深化財務團隊對審計要求與流程、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之專業理解。

此外，本公司已實施通過跨崗位培訓機制，使員工具備多元技能，以便在必要時能有效支援及填補不同職位。此舉不僅旨在內部培養具備綜合能力之人才，亦為提升財務部門於關鍵時期之抗干擾能力與協同效率。

目前，本公司已完成關鍵崗位的備任人員配置，及已全面展開積極推進培訓課程設計與資源採購工作。透過對員工專業發展的持續投資，本公司預期此舉將有效增強團隊穩定性，並對財務報告質素及編制時效性產生積極影響。

(iv) 優化人力資源配置流程

本公司已完善員工招聘/離職的內部控制流程，包括：

- (a) 加強部門人員編制（特別是將在財務報告關鍵時期增配人手）；
- (b) 拓展招聘管道；
- (c) 加快空缺填補流程；及
- (d) 制定關鍵崗位缺席的完善替補方案。

上述補救措施已持續推行，並已於2025年年底前全面落實，預計2025年年度業績將會準時發佈。本公司將持續監察有關措施補救措施之執行情況，評估其成效及充足性，並將不時考慮進一步改善相關補救措施。

董事相信，實施補救措施將有助避免該等公告所述之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承董事會命
滙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倫瑞祥

香港，2026年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羅成煜先生、王迪女士及倫柱均先生；非執行董事倫瑞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健民先生、歐寧馨女士及陳桂林先生。